

证券代码：300265

证券简称：通光线缆

编号：2026-012

##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# 1、基本信息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，1986 年复办，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，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许可证，具有 H 股审计资格，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（PCAOB）注册登记。

截至 2025 年末，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、注册会计师 2523 名、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。

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（未经审计）50.00 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.72 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15.05 亿元。

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，审计收费 9.16 亿元，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7 家。

## 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截至 2025 年末，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.71 亿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.50 亿元，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

起诉（仲裁）人	被诉（被仲裁）人	诉讼（仲裁）事件	诉讼（仲裁）金额	诉讼（仲裁）结果
投资者	金亚科技、周旭辉、立信	2014 年报	尚余 500 万元	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、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。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，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.29%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，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。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，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。
投资者	保千里、东北证券、银信评估、立信等	2015 年重组、2015 年报、2016 年报	1,096 万元	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；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、年度报告；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、立信、银信评估、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。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，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%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。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。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，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，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，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。

## 3、诚信记录

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、行政处罚 7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，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。

### （二）项目信息

#### 1、基本信息

项目组成员	姓名	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	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	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	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	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	刘海山	2002 年	2001 年	2013 年	2026 年	签署或复核 1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
签字注册会计师	宋维聪	2020 年	2018 年	2018 年	2023 年	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
质量控制复核人	田玉川	2017 年	2011 年	2014 年	2026 年	签署或复核 8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

## 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## 3、独立性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## 4、审计收费

审计收费主要是按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确定。预计 2026 年度审计收费为 120 万元，其中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人民币 96 万元（含税）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24 万元（含税），与 2025 年度审计费用持平。相关审计费用将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6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及市场公允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立信协商确定最终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专业的执业能力，工作勤勉、尽责，公司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能按照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，如期出具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；在执行公司 2025 年度的各项审计工作中，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，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，相关审计意见客观、公正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。审计委员会查阅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有关资格证照、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，认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同意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。

### （三）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，并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因此，同意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。

### （四）生效日期

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；
- 4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，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，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7 日